

##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在2018年度根据发展需求、资金情况向银行申请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具体每笔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。如银行需要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何开文先生、岳亚梅女士、全资子公司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熙菱”）将为该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何开文先生、岳亚梅女士及上海熙菱为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为无偿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。

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做出新的决议之日止，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。在此额度范围内，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。

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须获得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何开文先生、岳亚梅女士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24日